附件2

基层党支部党员大会选举程序

一、会前准备

1.由上届支部委员会拟定大会议程；草拟选举办法；按差额比例确定候选人；印制选票（候选人名单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；准备投票箱；提出大会主持人、监票人和若干计票人名单；确定参加会议人数；确定和布置会场，会场要布置得庄严肃穆，有条件的可悬挂党徽。

2.会前要做到“两个确保”。即确保党员按时到会，确保有选举权的党员到会人数不少于应到会人数的五分之四。

二、选举程序

1.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。

2.奏《国歌》

3.由上届支部委员会书记向大会做工作报告。

4.大会主持人组织到会党员审议通过《工作报告》。

5.宣读并通过《选举办法（草案）》。

6.大会主持人介绍候选人情况。候选人必须在场，有特殊情况不在场，须向大会说明情况。

7.大会主持人组织到会党员通过监票人和计票人。监票人和计票人可由党员提名，也可由上届委员会提名，但候选人不得担任。

8.监票人组织计票人员当众检查票箱。监票人组织计票人员清点有选举权的党员人数。预备党员和没有选举权的正式党员应另指定位置就座。

9.监、计票人员发选票。监票人核对选票发放数和到会的有选举权党员数是否相符，并向大会主持人书面报告。

10.当确认到会的有选举权的党员都拿到选票时，大会主持人讲解填写选票要求；当确认没有不清楚的问题时，宣布填写选票开始。有选举权的党员填写选票。

11.投票。大会主持人应要求投票人依次投票，会场要严肃，有秩序。

12.监票人组织计票人员开箱清点选票。核对收回数与实发数是否相符，并向大会主持人书面报告。

13.大会主持人宣布发出和收回选票情况和选举是否有效。收回票数少于或等于发出票数，则投票有效；若多于实发票数，则投票无效，应重新清点人数，发放和填写选票、重新投票、计票。

14.计票。监票人组织计票人员计票，计票结果按候选人姓氏笔画排序；选举结果按得票多少排序，并填写书面报告单，监票人和计票人分别签字。

15.监票人向大会宣布计票结果（按候选人姓氏笔画排序）。

16.大会主持人向大会宣布选举结果（当选委员按得票多少排序）。

17.奏《国际歌》，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。

18.上届支部委员会将选举大会的文书、选票归档。

19.当选的支部委员召开全体委员会议，选举出书记、副书记并明确各委员分工，形成请示报告（书面文件），报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委审批。